

財團法人

107

一、計畫依據：(應依捐助章程規定辦理)

二、執行內容：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註)	計畫內容(限200字)	備註
兒童福利	200000	1. 大溪國小兒童福利 2. 弱勢學童之才藝培育、課餘輔導 勢學童學習成長	兒童健康成長，使 解決子女照顧問 題，關懷弱勢學童，燃起孩子心中學習的 動力，成就每一個孩子未來美麗的夢想
少年福利			
婦女福利			
老人福利			
身心障礙者福利			
急難救助			
低收入戶補助			
醫療補助			
清寒獎助學金			
志願服務			
臨時捐助			
災害(變)救助			
其他社會福利			
社會公益活動			
合計	200000		

註：經費預算編列若包括以前年度「保留經費」或以前年度「提撥業務發展基金或準備金」，請於備註欄敘明以前年度「保留經費」或以前年度「提撥業務發展基金或準備金」金額